

商情快递

54亩厂区转让

●位于温宿县东城区迎宾路,内有二层办公楼、宿舍区、库房,手续齐全,水电到位,联系人:李军,13579648444。

房屋出售

●阿克苏市天山名苑小区194平米的复式楼出售,联系电话:15569098283。

遗失声明

●玉山·毛拉(身份证号:65292819711002336X)将阿瓦提县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的河滨3区7楼3单元201室押金租房票据遗失,票号:0000171,押金:3000元,租金:1986.2元,合计:4986.2元,开票日期:2015年6月18日,特此声明。
●娜则莱·居麦尼亚孜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编号:Q650228400,出生日期:2017年11月5日,特此声明。
●王喜翠将阿克苏金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都阳光城D栋1704室公共维修基金收据遗失,票号:6010557,开票日期:2015年1月26日,金额:7740元,特此声明。

●庄文博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编号:O650289606,出生日期:2014年9月12日,特此声明。
●陈学平(身份证号:513022197109028051)农用大中型拖拉机驾驶证遗失,证号:513022197109028051,准驾车型:G,特此声明。
●阿克苏市地方税务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50000010575924K,颁发日期:2018年4月26日,特此声明。
●阿克苏市五星出租二车队南NT6996营运证遗失,编号:65290100020640,特此声明。
●阿克苏运德装卸有限公司开户许可证遗失,核准号:J8910001938902,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塔北北路支行,账号:3014021609024920490,特此声明。
●张润梅(身份证号:652901195310166921)将阿克苏市棚户区改造安置单遗失,安置单编号:20181204,房号:3号16-2-301,面积:91.6平方米,特此声明。
●张润梅(身份证号:652901195310166921)将阿克苏市棚户区改造安置单遗失,安置单编号:20181204,房号:3号16-2-301,面积:91.6平方米,特此声明。

20181205,房号:3号16-2-1101,面积:91.6平方米,特此声明。
●张润梅(身份证号:652901195310166921)将阿克苏市棚户区改造安置单遗失,安置单编号:20181206,房号:3号地商铺,面积:30平方米,特此声明。
●张润梅(身份证号:652901195310166921)将阿克苏市棚户区改造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遗失,编号:阿市征字(2019)133号(兰干红光三角区)片区第4组HG1-200号,特此声明。

●温宿县地方税务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50000010570656P,颁发日期:2017年10月11日,特此声明。
●孜拉乐·阿不力米提出生医学证明遗失,性别:女,出生日期:2017年7月23日,出生证编号:Q650294422,特此声明。

更名启事

●曾用名:阿布都外力·买买提,现更名为:外力·买买提,身份证号:652923199109071417,特此声明。
●曾用名:阿衣加马力、阿依加马力·依米

热木孜、阿依加马力·依木然木孜、阿依加马力·依木热木孜、阿依加玛丽·依米热木孜、阿依加玛丽·依木然木孜、阿依加马力·衣木然木、阿依加马力·依米然米孜、阿依加玛力、阿依加玛丽、阿依吉马力,现更名为:阿依加玛丽·依米热木孜,身份证号:652928196904050648,特此声明。
●曾用名:袁桂莲、员桂莲,现更名为:员

桂莲,身份证号:652928196901202087,特此声明。
●曾用名:阿依古丽·喀力甫,现更名为:阿衣古丽·阿里甫,身份证号:652901197801220020,特此声明。
●曾用名:唐建明,现更名为:唐建民,身份证号:652901197204211118,特此声明。
●曾用名:艾力·艾尔肯,现更名为:艾力

江·艾尔肯,身份证号:652901198503020412,特此声明。
●曾用名:阿曼古丽·阿布德热合曼,现更名为:阿曼古丽·阿布都热合曼,身份证号:650103197509143221,特此声明。
●曾用名:赛福丁·赛福丁·艾麦尔丁、宥福丁、赛福丁·艾、赛福鼎、宥福顶、赛福顶,现更名为:塞福丁·艾麦尔丁,身份证号:652901196210080818,特此声明。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地债资金)建设项目(克孜勒镇第一小学教学及辅助用房),于2019年11月25日已竣工验收完毕,民工工资已全部支付。
特此公告
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城北游园建设项目,于2020年5月29日已竣工验收完毕,民工工资已全部支付。
特此公告
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2019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一标段,于2021年2月28日已竣工验收完毕,民工工资已全部支付。
特此公告
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阿克苏地区温宿县维吾尔医医院门急诊楼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11日已竣工验收完毕,民工工资已全部支付。
特此公告
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玉龙泉公园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17日已竣工验收完毕,民工工资已全部支付。
特此公告
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道路半封闭施工公告

由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施工的国道580线阿克苏至阿瓦提公路工程AKSAA-5标段,K47+744.972至K52+087.5路段暨乡道Y959652928线(X363线岔口-仓村-X361线岔口公路K8+500-K12+800段)因道路施工需要,须对道路采取边施工边通行的半封闭措施,半封闭时间为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道路半封闭期间请减速慢行并注意交通安全,因道路施工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阿瓦提县交通运输局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沙雅金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沙雅县第十幼儿园建设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及沙雅县第十幼儿园(附属工程)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10日完工并验收完成,工程款已按照约定支付至结算价的97%,余3%待该项目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特此公告
沙雅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地债资金)建设项目(克孜勒镇第一小学教学及辅助用房),于2019年11月25日已竣工验收完毕,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特此公告
温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城北游园建设项目,于2020年5月29日已竣工验收完毕,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特此公告
温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2019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一标段,于2021年2月28日已竣工验收完毕,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特此公告
温宿县康峰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阿克苏地区温宿县维吾尔医医院门急诊楼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11日已竣工验收完毕,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特此公告
温宿县维吾尔医医院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康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温宿县玉龙泉公园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17日已竣工验收完毕,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特此公告
温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新疆天工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奥特贝希乡尤咯克墩格12村,奥特贝希乡托万克奥特贝希4村商铺,夜市建设项目(施工十一标段),于2020年6月30日竣工验收合格,该工程项目民工工资及机械费、材料费已全部结清。
特此公告
新疆天工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10日

公告

由沙雅金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沙雅县第十幼儿园建设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及沙雅县第十幼儿园(附属工程)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10日完工并验收完成,农民工工资已全部付清。
特此公告
沙雅金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

乌什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2007]39号令),经乌什县人民政府批准,乌什县自然资源局拟以挂牌方式出让以下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见下表。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均可申请参加(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挂牌起止日期及地点:1、挂牌期限:2021年7月30日至8月8日;2、报价时间:挂牌期间每天10:00—20:00;3、挂牌截止时间:2021年8月8日19:00;4、挂牌及报价地点:乌什县自然资源局。

五、挂牌出让文件的索取、报名及付款方式: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竞买申请人须在2021年7月29日20:00之前持土地使用权竞买申请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资信证明以及竞买保证金(2021年7月29日20:00前必须转入指定的专户)到乌什县自然资源局提出书面申请,并索取有关挂牌资料。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乌什县自然资源局将在2021年7月29日20:0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本次出让设有底价,竞买人的报价若低于底价或不符合条件的,挂牌不成交;符合条件的竞买人在保证金到账后,方有资格参加竞买,如不成交,保证金在出让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竞得人于成交当日付20%土地成交价款,剩余部分5个工作日内付清。

联系人:古女士、王先生 联系电话:0997—5325090

乌什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7月10日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基本情况一览表

地块编号:	2021-29	宗地位置:	乌什县友谊路以北,回族东寺以西				
出让面积(㎡)	设定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化率	竞买保证金(元)	宗地起始价(元)
3288.54	商业用地	40年	1.7	小于40%	大于20%	305137	1525685
地块编号:	2021-30	宗地位置:	阿合雅镇托万克荒地村(19)村4组				
出让面积(㎡)	设定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化率	竞买保证金(元)	宗地起始价(元)
15021.45	工业用地	50年	1	大于25%	小于等于20%	180557.8	902789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拜城县2021年X349线K16+630处岔口—拜城电厂道路工程(Z638线)已经拜发改【2021】201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拜城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第二合同段、监理第二合同段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本次招标建设地点为拜城县铁热克镇、老虎台乡,计划工期详见招标文件;2.2合同段名称:①拜城县2021年X349线K16+630处岔口—拜城电厂道路工程(Z638线)(施工第二合同段)、②拜城县2021年X349线K16+630处岔口—拜城电厂道路工程(Z638线)(监理第二合同段);2.3招标内容:路线桩点号:K6+000—K12+945;路线全长:6.945KM,路面宽6.5米,路基宽7.5米;建设内容:路基、路面、桥梁、涵洞、安全设施;建设等级:三级(具体建设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3.1本次招标要求施工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同时具备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和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公路工程二级建造师资格且不能在建项目(含有桥梁的工程项目要求有相应的资质和类似桥梁施工经验)。已录入“信用交通·新疆”网(http://117.145.188.9:9399)从业单位名录,有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监理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且已录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公路建设从业单位名录,并在有效期内。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3.5 有以下情况的施工单位不得参加此次投标:①在“信

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交通·新疆”网(http://117.145.188.9:9399)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②被列入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或其它地、州、市、县交通运输局黑名单或限制投标的投标人;③因公路施工拖欠农民工工资、机械台班费、材料款等债务问题,曾被各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和财产保全的。
4. 招标文件的获取: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7月10日—2021年7月16日到阿克苏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117.145.109.21:13888/aksggzy/)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
4.2 施工招标文件每套3000元,监理招标文件每套1000元,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4.3 投标人自行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如有咨询事项请与拜城县交通运输局联系。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5.1 施工、监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前,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阿克苏日报》及阿克苏政府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拜城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拜城县农林大厦8楼
联系人:艾力·艾买提 电话:15886824089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中凯兴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阿克苏市民主路天百名宅2号楼2单元2405

室
联系人:向越
电话:19109078717

2021年7月10日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号)、《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2007]39号令),经阿克苏市人民政府批准,阿克苏市自然资源局拟以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概况:见下表。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挂牌起止日期及地点:
1、本次挂牌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1年7月10日至2021年7月30日到阿克苏市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和提交书面申请及现场踏勘。
2、报价时间定于2021年8月9日18:

00,竞买申请人2人或2人以上采取现场报价,地点:阿克苏市多浪河二期国泰路东侧阿克苏市为民服务中心四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申请人须在2021年7月30日18:00前持土地使用权竞买申请、营业执照副本、法人授权委托书和竞买保证金(2021年7月30日18:00前必须转入指定的专户)等到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竞买申请(法定休息日除外),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2021年7月30日18:0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4、有关详细情况向阿克苏市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咨询。

出让单位:阿克苏市自然资源局
咨询电话:0997-6763136
联系人:杨先生

阿克苏市自然资源局
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7月10日

地块编号:2021-G-93	地块位置:前进路西侧、市委党校南侧					
土地年限	土地级别	面积(㎡)	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40年	三级地	35053.55㎡	商业	小于等于2.5	小于等于45%	大于等于20%